

框架协议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2421801000007804806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社会科学院 采 购 计 划 号： 广西政采[2025]10367号

供 应 商（乙方） 广西和实印象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南宁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物业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年自治区本级预算单位物业管理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入围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聘请乙方为 广西社会科学院 使用人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二、服务区域基本情况如下：

三、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一）： （1）公共安全服务；（2）保洁和绿化养护服务；（3）水电维修保养服务；（4）水电费、电动车充电费的管理工作（详细服务内容参照《广西社会科学院物业服务采购需求》文件执行）。

（二）：

四、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及乙方在采购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五、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伍仟叁佰伍拾肆元陆角陆分（¥455354.66元） （¥），服务期：1年（自2025年07月01日至2026年06月30日止）

付款方式为： （1）预付款：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提供请款资料，甲方收到资料审核无误后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即肆万伍仟伍佰叁拾伍元肆角柒分（¥45535.47元）作为预付款；（2）剩余合同金额肆拾万零玖仟捌佰壹拾玖元壹角玖分（¥409819.19元）每月30日前按月支付当期物业服务费。（3）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的开票信息为：单位名称：广西社会科学院，纳税人识别号：12450000498500773Y 。

六、甲方权利义务

（一）审定乙方管理服务方案和工作计划，听取乙方管理情况报告，监督检查乙方各项方案和计划的实施；

（二）协调、处理本合同生效前发生的遗留问题；

（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七、乙方权利义务

（一）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制订物业管理服务方案和工作计划，全面履行本成交人应履行的义务，每月向甲方通报一次物业管理服务实施情况；

（二）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九、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 其他： （1）违约责任：乙方未按照甲方《广西社会科学院物业服务采购需求》中任一要求履约的均构成违约，每违约

一次均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当月的物业服务费中自行扣除），在服务期间经甲方发现违约五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另聘第三人为甲方提供物业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以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故意或者失职导致安全事故、治安事件、车辆丢失、维护不及时导致设施设备损坏或安全事故等等情形发生的，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直接、间接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月的物业服务费的5%作为初始赔偿，如该部分赔偿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从下月物业服务费中扣除直至填平损失止。如因上述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先行对外赔偿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如因追偿或者本合同的其他履行问题甲方将乙方诉至法院的，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公告费、差旅费等为现实债权产生的所有直接、间接费用；（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 1.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 解除合同应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 3. 项目征集文件、响应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5.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新竹路5号	通讯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61号佳得鑫水晶城A座0805号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71-5863635	电话： 0771-566166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渤海银行南宁分行
账号：	账号： 2074228290000175
邮政编码： 530022	邮政编码： 530028
经办人： 年 月 日	